

電信悠遊卡版面設計競賽活動辦法

一、參加對象資格

本校在學生(大學部學生及研究所碩、博士班學生)。本活動僅限個人報名，不接受團體報名

二、競賽主題

本校為推行全國第一所「行動支付應用大學」計畫，目前師生已可持悠遊卡於校內餐廳消費、書店購買文具、印刷店付費影印資料、支付腳踏車維修費用及泳池購買門票等，預計今年暑假在悠遊卡公司 app(Easy Wallet)建置本校電信悠遊卡專區，並藉由競賽方式讓學生參與本校專區及教職員/學生專區之 app 版面型式設計，以提升學生對本計劃之參與感。

三、電信悠遊卡版面設計說明

電信悠遊卡為手機 SIM 卡結合悠遊卡功能，若手機系統為 Android(版本 5.0 以上)且具 NFC 功能，並於電信門市更換電信悠遊卡，在 play 商店下載 Easy Wallet 登入後，手機畫面顯示如範例圖一(申請東華卡)，本次競賽即設計範例圖二的東華卡專區畫面(以金門縣民卡、桃園市民卡為例)，以及進去東華卡專區後分為教職員／學生專區的畫面。



範例圖一



範例圖二

四、主辦單位：總務處

五、競賽時程

- 徵件期間 即日起至 107.6.29 (17:00 截止)
- 評審評選 107.7.4
- 得獎公佈 107.7.11

六、報名方式

於徵件期間內將報名表及設計圖用本校 mail 寄至 cotycafe@gms.ndhu.edu.tw，信件標題請註明「**學號**-電信悠遊卡第 X 款設計圖」

1. 第一款－東華卡專區版面設計圖。
2. 第二款－東華卡教職員專區版面設計圖。
3. 第三款－東華卡學生專區版面設計圖。

請注意：每款設計圖至多設計一件作品報名參賽

七、投稿規格

請使用向量繪圖軟體製作，設計完稿作品請附上

1. 原始檔案(ai 圖檔)，尺寸 1430*915pixel。
2. 彩色電子圖檔，JPG 格式。

八、評審作業

- 邀請藝術學院老師組成五人評審小組，共同評審。
- 評分標準：內容主題與視覺 60%、創意 40%。

九、評選原則：

- 作品符合徵稿主題。
- 作品具特色或創意。

十、獎額

本競賽依評審分數高低每一款取前三名及佳作 2 名。

十一、 競賽獎勵

名 次	每一款得獎人數	獎 項
第一名	1 位	獎狀、全家禮券伍仟元
第二名	1 位	獎狀、全家禮券參仟元
第三名	1 位	獎狀、全家禮券壹仟元
佳 作	2 位	獎狀、全家禮券伍佰元

說明：

1、得獎作品將用於東華大學電信悠遊卡版面。

2、評審委員保留獎項從缺或增加之權利。

十二、得獎名單：預定於 107 年 07 月 11 日星期三，以電子郵件通知得獎者，並公告於東華大學總務處網站。

十三、其他注意事項

- 參與之稿件以未曾出版或獲獎者為限。
- 參與之稿件恕不退件，請自行保留備份。
- 不符格式規定或未備齊繳交之資料一律不納入評選。
- 作品報名表之手機號碼為聯繫得獎者之用，請確認資訊是否正確，以防無法獲知得獎訊息。

十四、錄取之作品皆須同意下列所載事項：

1. 本作品(含附件)係本人原創，絕無抄襲或侵犯他人之著作權或專利權，並從未出版或獲獎。若發現有抄襲或侵害他人著作權或專利權之嫌，願意取消得獎資格，並立即繳回領取之獎勵及獎狀，一切法律責任由本人自負。
2. 除以上授權內容外，本人同意東華大學及悠遊卡公司得行使本作品之所有著作財產權，並得改作。惟本人仍享有著作權，並得於個人著作、演說、網站、或教學使用此篇著作中之全部或部分內容。

十五、聯絡人：

總務處事務組 黃先生

(03)890-6320

國立東華大學

電信悠遊卡版面設計競賽報名表

作品 名稱			
姓 名		系 所	
學 號		手 機	
地 址			
E-Mail			
創作理念			
授權同意	一、本次報名比賽之作品 1.為本人原創性設計。 2.未曾參加其它公開比賽，且未獲得入選為得獎作品。 3.若有使用他人著作並已取得合法授權。(請附相關授權書正本或提供與正本相符、用印之影本，該授權書不予退還，請報名者自行留底。) 二、凡報名本競賽者，視同認可並接受本活動辦法相關規定。 三、本次報名競賽之設計為自有創意，絕無侵害他人之智慧財產權，且填報資料正確無誤。 四、主辦單位國立東華大學對所有得獎與參賽之作品有公開發表展覽、編輯、發行、宣傳、編印相關專題、圖片揭載、公開播放、重製等權利。 *得獎作品若經查證有違反報名簡章規定或不實陳述者，將追回獎狀及獎勵，且應負法律責任。 *報名本競賽之參賽者有提供相關佐證資料以供審查之義務。 本人同意以上事項(請勾選) ☐同意 ☐不同意		
★ 注意事項： 1. 報名方式：填寫報名表後請連同設計圖檔(ai 圖檔)於 107 年 6 月 29 日 17:00 前用學校 mail 寄至 cotycafe@gms.ndhu.edu.tw，信件標題請註明「學號-電信悠遊卡第 x 款設計圖」。 2. 投稿時若不符格式規定或未檢附報名表一律不納入評選，尺寸 1430*915pixel，彩色電子圖檔。			